

231626

美学基础知识讲义

马哲宇



信阳师范学院德育教研室

绪 论

美学是研究自然界、社会和艺术领域中美的一般规律与原则的科学。它主要探讨美的本质，艺术和现实的关系，艺术创作的一般规律等。

美学这门科学的渊源，可以追溯到古代奴隶制社会。古代思想家对于美与艺术问题的哲学上的探讨，对于艺术实践经验的研究、总结，可以看作是美学理论的萌芽和起点。美学作为一门独立的科学，则是近代的产物。在十八世纪资产阶级的哲学和其它科学蓬勃发展的时期，美学在德国古典哲学中作为一个特殊部门开始确立起来。鲍姆加登在一七五〇年第一次用“美学”（Aesthetik）这个术语（其含义是研究感觉和感情的理论），并把美学看作哲学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。随后，康德、黑格尔等赋予美学以更进一步的、系统的理论形态，使其在他们的哲学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。十九世纪一些资产阶级美学家在实证主义精神支配下，力图使美学摆脱哲学而成为所谓“经验的科学”。当然，以所谓“经验的科学”自命的实证美学，并没有也不可能脱离哲学的支配，但美学在这一时期得到了更加广泛和独立的发展。

马克思主义的产生，给美学研究提供了真正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，改变了美学研究的面貌。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们提出了许多重要的原则性的美学观点，然而，他们没来得及使之系统化。因此，建立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美学体系仍

是一个有待努力完成的任务。应该说应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来研究美学，至今还处于探讨阶段。

合 摘

三章默娘一节中美中复阿尔木艺术会社，果然自流河县学美
术，深关的实寒麻朱芒，黄华的美风要主旨。学粹的演进
古。会场的东观升古读斯斯以直，那横的举粹口亥学美
术史木艺于议，行进的土革晋南阿尔木艺术美于议寒思升
美。该默麻表甫的学美县非同如直，举总，齐海的舞登
气资呈量八十事。斯气的升歌县限，学粹的立歌口一式书学
普典古阳春玉学美，而初的弧史特举举粹口其默学晋南始得
○正士一立登歌歌。来歌立御歌天口歌举个一式书中学
密荷提义合其）举木个安（Hind A）“半美”拟者一立举
暗鱼歌举个一立举学普举举学美胜共。（该默的歌意味觉歌
的歌歌，而进一振更如学美于歌春水歌黑，歌歌，歌歌。分
段皆二十。而歌要直古中举学普举口歌其身，恣歌金歌
默学美歌图氏；不歌支歌辨义主歌寒寒来学美是何气资呈一
的歌歌”歌歌过，然也。“举粹的歌歌”歌歌式歌而学普举
，而文的学普商歌歌不步音步共，学美亚美歌命自“举粹
”。歌歌的立歌歌“歌歌更口歌歌歌口歌其身，恣歌金歌
不举学普举玉真丁歌歌歌歌美歌，主歌辨义主歌京歌
普典歌歌义主歌京歌。歌歌的立歌歌美工变歌，分去歌歌歌
来歌歌歌，而然，该歌举美歌歌歌歌歌歌歌歌歌歌歌歌歌歌
的歌歌学美义主歌京歌真歌举粹立歌，此因。升歌歌之歌义歌

231626

目 录

绪论.....	(1)
第一讲 什么是美.....	(1)
第二讲 审美对象.....	(11)
第三讲 审美意识.....	(27)
第四讲 艺术美的欣赏.....	(48)
编后赘语.....	(70)



淮阴师院图书馆 729731

第一讲 什么是美

“美”这个词，是我们最常用、最熟悉、最富有感情的概念。“爱美之心，人皆有之”。热爱美，欣赏美，追求美是人的天性。不过，爱美是一回事，是否善于正确地认识美、理解美、创造美又是一回事。在理论上，对“美是什么”的问题，已经争论了两千多年。自古迄今，几乎所有的哲学家、美学家都试图回答这个问题，但至今仍然众说纷纭，莫衷一是。正如俄国大文豪托尔斯泰所描述的那样，“多少博学的思想家写了堆积如山的讨论美的书，‘美是什么’这个问题却至今还没有完全解决，而且每一部新的美学著作中都有一种新的说法。”①现在，可喜的是马克思主义对美的探索，指出了正确的途径，科学地揭示了美的本质。然而，还是争论不休。

一 美学界关于美的本质问题的各种见解

黑格尔说过：“乍看起来，美好象是一个很简单 的 概念，但不久我们就会发现，美可以有许多方面。这个人抓住的是这方面，那个人抓住的是那一方面，纵然都是从一个观点去看，究竟哪一方面是主要的，也还是一个引起争论的问题。”②如果我们按照研究者所侧重的方面作一分类，那么

就可以看到，古今中外的美学家尽管对美的本质下了五花八门、难以计数的定义，但其研究方向不外乎以下三类：

1、主观的美论

“主观美论”认为，美不在物，而在心，在精神。对象本身（审美对象）不存在美与不美的问题。中国明代王阳明就说：“美在吾心中。”朋友问他：“这花树在深山中自开自落，与我之心有何关系？”他答曰：“你未看此花时，此花与你同归于寂，你来看此花时，则此花颜色一时明白起来，便知此花不在你的心外。”这就是说，只有当“我”感觉到花的美时，花才是美的；感觉不到时，花就无所谓美与不美。德国的叔本华说：“美是意志的暂时休歇。”意大利的克罗齐也说：“美是直觉。”总之，他们都把美说成是“属于心灵的力量”、“属于人心的活动”。

二十世纪五十年代，我国开展美学大讨论时，也有人（以吕荧为代表）主张“美是人的观念，不是物的属性。”意思是说，自然事物无所谓美丑，美丑是人对事物的一种主观评价见解。不然，为什么同一个东西，有人说美，有人说不美；或同一个人在不同的境遇和心情下，对它所产生的美感又会截然不同呢？比如同是一朵花，高兴时看它赏心悦目，真有“含笑”之姿，“解语”之意；忧伤时又可使人“感时花溅泪，恨别鸟惊心。”这个问题牵涉到审美情感、审美趣味的问题。我们不否认人的情感、趣味在审美过程中的作用（以后我们要具体说明），如人们常说的“情人眼里出西施”即为此意。但是，美还是有其客观标准的。西施、宋玉之美，庐山、东岳之美，维纳斯神像、贝多芬的《热情奏鸣曲》之美，它们的美之所在，不决定于人们是否感觉得到，而是

231626

独立于人们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。显然，否定审美对象中客观存在着美，违背了人们审美活动的常识，是非唯物主义的态度。

2、客观的美论

“客观美论”认为，美在物本身，它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事物的自然属性。这是从心转到物，只在物的本身当中去找美。如，说美的本质就在于自然物质的形状、色彩、线条的一定比例、调和、统一等等。古希腊哲学家亚里斯多德说：美在事物各个部分安排上的“统一与完整”。如：体积大小适当，安排秩序匀称等事物的这些感情形式就是美。中国现代美学家蔡仪也曾说：“美是客观的，不是主观的；美的事物之所以美，是在于事物本身，不在于我们的意识作用。”

客观的美论坚持美在自然和社会本身，这符合人们审美活动的实际。但是，在说明对象的美在“比例”、“对称”、“和谐”上却遇到了难题。因为丑的动物肢体也是对称和谐的。因而，把美等同于事物的某种自然属性，把美的规律变成一成不变的自然尺度，否定了美的社会内容和人们的审美作用，这种简单化的作法是无法解释大量的现象的（如人类出现以前是否有美存在呢？）。实质上，客观美论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在“美”的本质问题上的反映。

3、主客观关系的美论

“主客观关系美论”认为美既不在物，又不在心，而在心与物之间，即主客观的统一。他们（国外以立普斯、国内以朱光潜为代表）认为现实事物必须先有产生美的客观条件，

然后，还必须与人的意识等主观因素相结合，才能产生美。也就是说，自然形态的“物”（物甲）一朵花，它只能是美的条件，其本身没有美，只有和人的主观意识、情趣相结合，变成“物的形象”（物乙）才有美。所以，花美的形象是包括人的主观情感在内的，美不是“物”本身，而是“物的形象”，它是审美反映的结果。他们认为只有承认这种主观因素——美感的作用，可以影响美，才是既唯物地又辩证地解决了美的本质。但是问题在于：是主观统一到客观，还是客观统一到主观？如果认为物只有经过人们的主观作用才能变成物的形象（美），就是把客观统一到主观。这样，还是用美感观念代替了美，用主观意识代替了客观存在。

总之，以上三种意见都只是揭示了美的某一个方面的属性、现象，就把它看作美的本质，因而有的陷入了唯心主义泥坑，有的走进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死胡同，结果都不能科学地解决美的本质问题。

二 马克思主义关于美的本质问题的基本看法

马克思主义认为，美是包括或体现社会生活的本质、规律，能够引起人们特定情感反映（喜悦、快慰、悲壮等）的具体形象（包括社会形象、自然形象和技术形象）。作为一个客观的具体形象，美是事物的某种与人有关的感性具体的存在，而非意识、精神的虚幻投影，它一方面是一个合规律

的存在，体现着自然和社会发展的规律，另一方面又是人的能动创造的结果，体现着事物的一种客观的社会价值或社会属性。也就是说，美产生于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实践中，是在实践基础上的主客观统一（客观社会性）的产物。

作为客观具体形象，美必然具有以下几个基本特征：

1、美的事物应当反映人的本质力量。

所谓人的本质力量，就是人类区别于动物的那种自觉的有意识的创造性的活动能力。只有包含着人类这种“创造性的活动能力”的事物才是美的。具体地说，这种客观事物具有三个特点。

第一，致用性、合目的性。列宁说：“世界不会满足人，人决心以自己的行动改造世界。”^⑧人类为了生存和发展，就需要进行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。在这个实践活动中，人们获得了能够满足自己物质和精神需要的产品。久而久之人们对这种劳动成果就会产生一种热爱、喜欢和感激之情。这时，劳动成果不仅仅是一种有用的“物”，而且成为人们的一种精神享受的对象——美的对象。普汉诺夫在《没有地址的信》中说：原始的部落——例如布什门人和澳洲土人，从不曾用花装饰自己，虽然他们住在花的地方，也熟视无睹。大家知道，花本来是美的，但他们为什么不欣赏它呢？原来，原始的布什门人、澳洲土人，还处在狩猎的生产阶段，他们食物的来源是动物而不是植物，植物对他们缺乏致用性，不合生活目的，因而也就没有审美意义。相反，他们感兴趣的是动物，动物在他们看来才是美的、因而他们往往用动物的皮、毛、骨来装饰自己，以便使自

已更俊美些。中国汉字“美”按东汉文学家许慎在《说文解字》里的解释，“美甘也，从羊从大，羊在六畜，主给膳也。”这是我国古代对“美”的一种最朴素的解释。在商代以前，我国社会正处于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的过渡阶段，生产力低下，羊长大了，羊肉可以充饥，羊皮可以御寒，于是，羊在当时的人们看来，就是美的代表了。（羊是人类最早驯化的动物之一。）鲁迅曾说：“在一切人类所以为美的东西，就是于他有用——于为了生存而和自然以及别的社会人生斗争上有着意义的东西。”④所以说，美的价值就是物质致用合目的价值。唯有能直接给人带来物质功利的事物才是美的事物。只有后来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，人们生产的物质财富逐渐丰富起来，不必倾全副精力于维持生命的事业上，这样才有心思、兴趣纯从审美的角度去欣赏各种事物，并为美化自己的生活去创造某些纯属装饰性的事物。那些原来作为有用而获得审美价值的东西逐渐脱离其物质功利性，而纯具审美价值了（如工艺美术品）。而且这些东西一旦获得独立的审美价值，人们就会忘掉了它的过去——审美价值之渊源。

第二，合规律性。马克思说：人“是按照美的规律来造成东西的”。只有符合客观规律的事物，才能为人所认识，所利用，进而为人们所欣赏，成为审美对象。因此，在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中，只有进步肯定趋势的生活才是美的，而落后否定趋势的生活则是丑的。这是就美的事物的内容而言的，若就美的事物的形式来说，也不能违背人们的官能快感，而必须符合自然规律的要求，即美的事物须以其鲜

明生动的形式——色彩、声音、形体等来诉诸人们的情感感受，各种形式美更须以其突出的合乎规律性的自然形式（例如均衡、比例、节奏、韵律）而成为美的对象，否则，其事物就不能说是美的事物。

第三，具有生活的创造性。高尔基说过：“我所理解的‘美’是各种材料——也就是声调、色彩和语言的一种结合体，它赋予艺术的创作——制造品——以一种能影响感情和理智的形式，而这种形式就是一种力量，能唤起人对自己的创造才能感到惊奇、骄傲和快乐。”^⑤艺术品和制造品所以具有美的特性，不仅在于它们具有合乎人们生活目的，合乎客观发展规律的特性，而且也在于它们是富有创造性的东西。如木匠所做之桌子，一方面成为满足人们物质需要的产品，具有使用价值；另一方面也能从桌子上看出木匠的智慧、才能和手艺。因而，在劳动对象——桌子上表现和肯定了人的目的、智慧和人改造、驾驭自然的力量。这种凝结着人的意志和智慧的产品，必然唤起人们对自己的智慧、才能和创造力的赞叹和骄傲，并把它当作体力和智力的表演来欣赏，引起人们的喜爱和愉悦，从而桌子具有了审美价值，成为审美对象。

以上所述美之事物的三个特点，从不同侧面反映、体现了人的本质力量。所以，凡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要求存在的、合理的、创造性的、肯定趋势的生活及其表现这种生活的东西就是美的；反之，凡是违反、阻碍或毁伤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、不合理的、破坏性的、否定趋势的生活以及

现这种生活的东西就是不美的、丑的。在此，有的人可能会提出，深山中自生、自长、自开的鲜花，并未打上人类实践的烙印，没有体现人的本质力量，不也照样引起人们的美感，成为审美对象吗？不错，深山中的鲜花从表面看来未曾与人类发生关系，但从实质讲，这些鲜花之美也是人类实践的产物，是“人化自然”的结果。（这是自然美问题，后面我们专门论述。）

2、美的东西，它的客观属性中应该具有某种能够引起人们爱慕和喜悦的东西。

人的心理功能，按传统的说法，分知、意、情三点。研究人“知”的心理功能，属认识论；研究人“意”的心理功能，则属于伦理学；而研究人的感情活动，则属于美学。美的事物能够引起人们的审美感受（美感实际上是一种情感），不能引起人们感情的波澜，那事物就谈不上美，艺术之所以美，除了它的形象性外，就是它的情感性。以自己的情感性，打动观众之心，收到艺术效果。《红楼梦》中林妹妹听《牡丹亭》，开始是“侧耳细听”，后则是“十分感慨缠绵”；从“原来是姹紫嫣红开遍，似这般都付与断井残垣……”到“如花美眷，似水流年”。最后，听着，听着，不免人都痴了，竟深叹起“世人只看戏，未必能够领会其中趣味”，因而哭了起来。这是什么力量？情感的力量，美的力量。

美的力量表现为情的力量，这在我们日常生活中也处处可见。一张富有艺术价值的广告画与一张仅仅介绍商品的普通广告画，其高下之别也在这里，前者因具备某种艺术性，故能动人以情，给人以美，它把要说明、要介绍的内容不是概

念地简单地灌输到人的脑海中去，而是伴随着感情渗透到人们的心灵中去。顾客不仅以看广告为苦，而且不自觉地为它的艺术魅力所吸引，以欣赏为乐。后者由于缺乏动人以情的东西，不能给人以美的享受，因而也就缺乏吸引力。

3、美不是抽象的概念，而是具体的形象。

车尔尼雪夫斯基说：“在自然和生活中没有任何抽象地存在的东西，那里一切都是具体的。”在生活中，任何事物的本质与现象、内容与形式、共性与个性、相对和绝对等对立面总是矛盾而统一地表现为具体形象。因此，美，总是指某种具体形象，抽象的东西即使是真的或善的，也不是美。我们常说花是美的，实际上指的是具体的花，或牡丹花，或桃花、李花、杜鹃花。抽象概念的花谁见过？当然也谈不上美。我们讲的心灵美也不是抽象的、概念的，它必须通过具体的语言、行动表现出来，否则，人人都可以自誉为心灵美的人。这里需要指出的是，我们说的具体形象不只是视觉形象（样子），还有其它感觉器官可以感知的形象，如听觉形象（声音）、触觉形象（软、硬、温、凉）等。

总而言之，美是事物“有诸内”而“形诸外”的形象表征，是人类实践的产物，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。它一方面具有鲜明的形象性，另一方面又具有社会功利性，它凝结着人类的智慧、才能、创造力量，具有有利于人类生存、进步发展的性质。它以其灿烂的光辉显示人类奋斗中胜利前进的历史，又以其巨大的魅力吸引、鼓舞人们去创造更加美好的未来。

引文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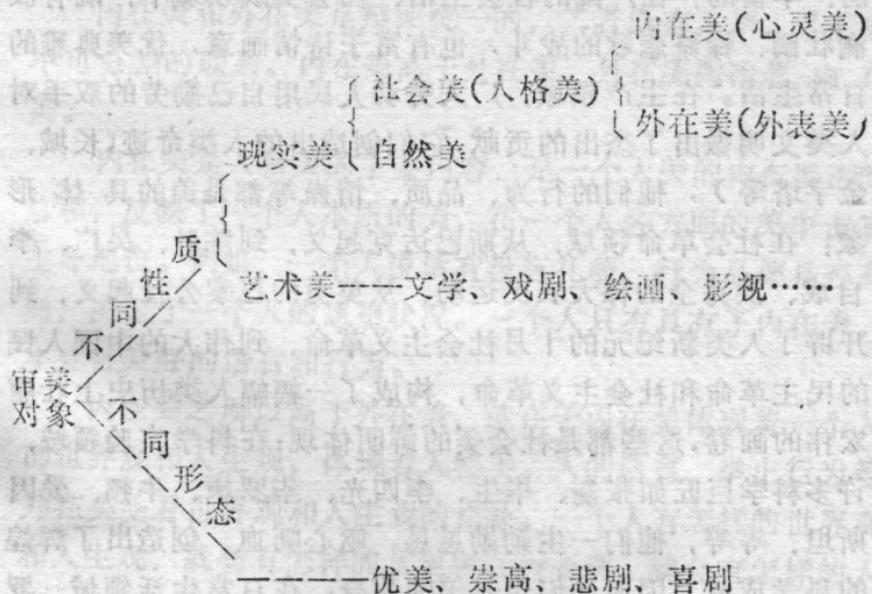
①《艺术论》

- ②《美学》卷一，P19
③《哲学笔记》p200
④《艺术论》译本序
⑤《高尔基文选》p26

思考题：如何理解美之本质？

第二讲 审美对象

美的本质体现于千姿百态、丰富多彩的审美对象中。审美对象是各种美的对象。凡是客观上与人构成一定审美关系，能够引起人的审美感受的事物，总称为审美对象，它包括现实美、艺术美；包括优美、崇高、悲剧、喜剧等等形态（下图所示）。审美对象是社会实践的产物，随着社会力量的发展，其内容愈来愈广泛、丰富。



一 现实美与艺术美

按照审美对象的不同性质，可以把美分为现实美与艺术

美。

1、现实美

现实美包括社会生活、社会事物的美和自然事物的美。其中现实生活中社会事物的美，一般称之为社会美；自然事物的美，一般称之为自然美。

①社会美

资产阶级美学家由于否认美是社会实践的产物，因而他们也就轻视或抹煞社会生活领域中的美。与此相反，马克思主义认为，美是社会实践的产物，社会美是这种产物最为直接的存在形式。大家知道，人类社会生活是多方面的、复杂的、丰富的，在广阔的社会生活、社会实践领域中，既有波澜壮阔、慷慨悲歌的战斗，也有富于诗情画意，优美典雅的日常生活。在生产领域，广大劳动人民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对人类文明做出了杰出的贡献，它们创造出的人类奇迹（长城、金字塔等），他们的行为、品质、情操等都是美的具体形象；在社会革命领域，从斯巴达克起义，到陈胜、吴广、李自成、洪秀全的伟大农民运动，从英勇的巴黎公社起义，到开辟了人类新纪元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，到伟大的中国人民的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，构成了一幅幅人类历史上壮丽宏伟的画卷，这些都是社会美的鲜明体现；在科学实验领域，许多科学巨匠如张衡、毕生、李四光、华罗庚、牛顿、爱因斯坦，等等，他们一生勤勤恳恳，呕心沥血，创造出了辉煌的科学成就，因而他们也是美的化身；在日常生活领域，罗密欧与朱丽叶，梁山伯与祝英台（艺术化的生活），他们对爱情忠贞专一，敢于向习惯势力挑战，从而表现出的可贵品质和高尚情操也引起人们对此进行美的评价。社会生活中的现

实美，就主要表现在社会生活的这些领域中，特别是集中在作为一定时代、一定阶级的主体的社会先进力量、先进人物的身上，美在他们的性格和行为中得到了突出的体现。

说到这里，我们可以看到，社会美实际上主要指的是人格美。由于人格美和我们每个人紧密相关，因而对此问题有进一步探讨的必要。

人格美表现在各个方面，概括起来有内在美和外在美。内在美即心灵美，就是人的思想、品质、情操、精神境界美，外在美就是外表美，包括语言美、体态美、衣着美、行为美等等。

内在美和外在美是辩证统一的，二者既有区别，又有不可分割的联系。内在美高于外在美，外在美陶冶着内在美。

内在美是人格美的主要内容，是一个人美的内在要素的总和，反映了一个人本质的美，在一个人各方面的美中占有主导地位。例如，一个人说话有没有礼貌，行为品德是否高尚，决定于一个人的思想状况。一个人只有具有了内在美，才会有美好的语言和行为。

内在美之所以高于外在美，就在于内在美体现着一个人的世界观和人生观，体现着人格美。人的语言、举止行为等外在美受着世界观和人生观的指导。一个人有怎样的世界观和人生观，就会有怎样的言谈和行为表现，就会有怎样的人格，当然，有些外在美并不完全受内在美的决定，例如人的体态美，体态指一个人身体的高矮、胖瘦、体形及姿势等，它除受到饮食、劳动、体育锻炼、疾病、自然条件等因素影